活動時間:11/5-12/4

活動辦法

一、活動方式

（一）會員登入及活動註冊

1. 參加遊戲前，請使用申辦手機條碼時所登錄之手機號碼及驗證碼（密碼）登入遊戲。
2. 活動期間，請進入活動網站註冊成為會員，並填寫姓名、手機號碼、E-mail、通訊地址等資料，即可參加本活動。

（二）積分取得方式

活動期間，玩家可透過**玩小遊戲**及**租稅簽到**等方式累積積分。

1. 玩遊戲

每人每日可免費遊玩小遊戲 **1 次**。

每次登入後，系統將隨機提供以下兩款遊戲其中之一：

遊戲一｜發票找找樂

玩家須於限定時間內，依照遊戲提示找出畫面中的指定物件。找對可獲得分數，找錯則會扣分。遊戲結束後完成租稅問答，回答正確後即可取得積分。

遊戲二｜手機條碼快手

玩家透過左右滑動操控遊戲角色，收集畫面中出現的雲端發票、手機條碼等指定物件，並避開障礙物。收集正確物件可獲得分數，碰到障礙物則會扣分。遊戲過程完成租稅快答，回答正確後即可取得積分。

小遊戲遊玩規則：

- 每人每日可免費遊玩小遊戲 1 次。
- 自第 2 次遊玩起，每次須捐贈 **2 張雲端發票**。
- 每張捐贈之雲端發票金額須為**新臺幣 10 元（含）以上**。

2. 租稅簽到

參加者須先完成以下簽到任務，始可開始每日租稅簽到：

1. 下載「財政部統一發票 App」，並完成截圖上傳。
2. 完成載具歸戶。
3. 設定領獎帳戶。

完成簽到任務後，每日可進行 1 次租稅簽到。

當日完成**觀看租稅宣導影片、回答 1 題租稅問答及填寫問券**，即可完成當日簽到，每次簽到可獲得 **10 積分**。

累積完成租稅簽到 **10 次**，可獲得 **100 元即享券 1 份**，限量前 **200 名**，送完為止。

符合獎勵資格之參加者，可至「**會員專區／獎項紀錄**」查詢相關資訊。

二、積分對照表

玩家可透過完成小遊戲及每日簽到等方式累積積分，積分依本活動規則計算。

活動項目	積分	活動項目	積分
遊戲分數 0~50 分	5 積分	遊戲分數 111~120 分	35 積分
遊戲分數 51~70 分	10 積分	遊戲分數 121~130 分	40 積分
遊戲分數 71~80 分	15 積分	遊戲分數 131~145 分	45 積分
遊戲分數 81~90 分	20 積分	遊戲分數 146~160 分	50 積分
遊戲分數 91~100 分	25 積分	遊戲分數 161 分以上	55 積分
遊戲分數 101~110 分	30 積分	每日租稅簽到	10 積分

三、得獎方式

（一）積分換好禮

活動期間，玩家可使用累積之活動積分兌換宣導品，相關兌換規則如下：

1. 宣導品僅限使用活動積分兌換，兌換成功後，系統將自動扣除所需積分。
2. 每人每日限兌換 1 次，活動期間每人最多可兌換 5 次。
3. 各項宣導品數量有限，採先到先得方式兌換，兌完為止。
4. 宣導品採分三批上架，分別於**11 月 10 日、11 月 17 日及 11 月 24 日上午 11 時開放**兌換。
5. 為配合宣導品分批上架作業，各批上架當日之宣導品兌換功能將於**凌晨 00 時至上午 11 時暫停開放**，並於上午 11 時重新開放兌換。
6. 兌換功能暫停期間，僅影響宣導品兌換作業，其他活動功能不受影響。

（二）積分獎

活動期間，於本活動網站累積積分最高之前 **20 名**玩家，可獲得即享券。

若有積分相同之情形，則依玩家**達到該積分之時間先後**作為排名依據。

積分獎排名將以**宣導品兌換後之剩餘積分**作為排名依據。

四、活動獎品

活動	名次	獎項內容
積分獎（積分最高前 20 名）	第 1 名	6,000 元即享券
	第 2 名	4,000 元即享券

活動	名次	獎項內容
	第 3 名	2,000 元即享券
	第 4～10 名	1,000 元即享券
	第 11～20 名	300 元即享券

五、得獎公布

預計於 **115 年 12 月中旬**於 Facebook 粉絲團「**臺東縣稅務局**」公布得獎名單。獎品（含宣導品）將依本活動網站所填寫之資料寄送，請參加者務必確認所填資料正確無誤。

如因參加者所提供之資料不實、不完整或不正確，致無法寄送、寄送錯誤或其他無法聯繫等情形，視為放棄得獎權益，參加者不得異議，本局亦不另行通知。

六、領獎方式及注意事項

1. 禮券及宣導品領取方式：
 將以掛號方式寄送至得獎者所提供之通訊地址。如因地址填寫不正確致郵件遭退回，本局將不再另行通知。
2. 依中華民國《所得稅法》相關規定，本活動贈獎屬於機會中獎，須辦理所得扣繳。將依中獎金額多寡，參照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代為扣繳及申報；如中獎人不願接受相關扣繳或申報，視同放棄中獎資格。相關稅率及稅額計算依中華民國法律規定及稅捐機關核定為準。
3. 本活動獎項之詳細內容、規格及顏色等，以實際獎品為準。所有獎品不得轉換、轉讓或折換現金。
4. 若獎品於寄送或領取過程中，因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致發生毀損、遺失或其他情形，主辦單位恕不負責。
5. 主辦單位保有修改、補充本活動辦法及相關注意事項之權利。如對本活動辦法或相關規定有疑義或爭議，主辦單位保有最終解釋及決定之權利。
6. 本活動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隨時補充公告，相關異動將公告於活動網站。

七、注意事項

1. 各項獎勵及宣導品皆有名額或數量限制，依活動規定之完成順序及資格認定為準，額滿即止。
2. 如有以不正當方式取得積分、獎項或其他違反活動規則之情形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加、兌換及得獎資格。
3. 活動相關規定及獎勵內容如有未盡事宜，依活動網站公告為準。
4. 主辦單位保留修改、變更、暫停或終止本活動及相關規定之權利。

八、個人資料運用說明

本局所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參加者之個人資料，包括姓名、手機號碼、E-mail、通訊地址及其他參加活動所提供之資料，僅限於**本次活動相關目的**使用。

個人資料之利用期間，包含本次活動期間及後續辦理得獎、獎項寄送、領取及相關行政作業所必要之期間。

參加者所提供之個人資料，將依個人資料保護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